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前三季比較資料)

地址：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六六九號二樓

電話：(○三) 五八三三八九九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9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2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1		三、~ 四、
(五)關係人交易	21~22		五、
(六)質抵押資產	22		六、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2~23		七、
(八)重大災害損失	-		-
(九)重大期後事項	23		八、
(十)其他（金融商品交易）	23~25		九、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5~31		十、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大陸投資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其附列之目的僅供比較參考之用。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范 有 偉

會計師 黃 樹 傑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十 月 十 四 日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元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三)	\$ 437,232	20	\$ 239,660	18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 500,274	24	\$ 335,203	26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二及四)	-	-	206,762	16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	405,003	19	145,916	11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及五)	745,483	35	428,407	3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一)	5,000	-	6,681	1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	118,236	6	19,591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十七)	45,000	2	45,000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496	1	56,401	4	2170	應付費用	99,159	5	36,369	3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六)	485,174	23	197,643	15	2298	其 他	25,012	1	5,386	-
1260	預付款項	39,664	2	7,42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79,448	51	574,555	4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15,500	1	2,077	-		其他負債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十六)	11,992	1	12,096	1	2820	存入保證金	168	-	168	-
1298	其 他	89,786	4	47,761	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	1,437	-	63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73,563	93	1,217,819	94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605	-	800	-
	長期投資(附註二及七)					2XXX	負債合計	1,081,053	51	575,355	44
142101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20,000	1	-	-		股東權益(附註十二)				
142102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14,300	1	9,500	1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九十四年60,000仟股，九十三年30,000仟股；發行：九十四年47,180仟股，九十二年35,751仟股	471,801	22	357,511	28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34,300	2	9,500	1	3140	預收股款	4,287	-	2,490	-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八)					3210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51,962	3	51,962	4
1545	試驗設備	21,665	1	12,671	1		保留盈餘				
1551	運輸設備	200	-	200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113	3	34,280	3
1561	辦公設備	4,180	-	3,193	-	3350	未分配盈餘	451,220	21	281,738	21
1631	租賃改良	7,408	1	750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520,333	24	316,018	24
1681	其他設備	3,099	-	6,430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048,383	49	727,981	56
15X1	成本合計	36,552	2	23,244	2						
15X9	減：累積折舊	14,598	1	10,246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1,954	1	12,998	1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二、九及十五)	45,245	2	5,512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41,970	2	41,136	3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	12,404	-	10,380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	-	5,991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4,374	2	57,507	4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29,436	100	\$ 1,303,33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29,436	100	\$ 1,303,33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十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元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未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五)			
4110	\$4,108,801	100	\$2,617,093	101
4190	(16,551)	-	(19,077)	(1)
4100	4,092,250	100	2,598,016	100
4610	3,770	-	5,749	-
4000	4,096,020	100	2,603,765	100
5000	3,536,640	87	2,248,388	86
5910	559,380	13	355,377	14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及十五)			
6100	60,300	1	26,365	1
6200	26,866	1	22,395	1
6300	129,121	3	48,959	2
6000	216,287	5	97,719	4
6900	343,093	8	257,658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20,764	1	9,609	1
7110	3,109	-	790	-
7140	2,602	-	2,089	-
7480	7,827	-	896	-
7100	34,302	1	13,384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未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545	-	\$	56	-
7570						
				980		-
7880		26	-	259		-
7500		571	-	1,295		-
7900		376,824	9	269,747		11
8110		(11,900)	-	(19,372)		(1)
9600		\$ 364,924	9	\$ 250,375		10
	每股盈餘 (附註十四)					
9750		\$ 8.00	\$ 7.74	\$ 5.80		\$ 5.39
9850		\$ 7.81	\$ 7.56	\$ 5.68		\$ 5.2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十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四年 前三季	九十三年 前三季 (未經核閱)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364,924	\$ 250,375
調整項目：		
攤銷	15,429	5,621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7,772)	3,630
折舊	6,200	4,4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24)	8,888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9	420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	98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及票據	(198,453)	110,67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8,995)	(56,245)
存貨	(254,868)	43,760
預付款項	(34,609)	(2,716)
其他流動資產	(31,148)	(20,896)
應付票據及帳款	274,325	(35,317)
應付所得稅	(142)	(4,557)
應付費用	8,700	(16,449)
其他流動負債	18,892	(17,4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1,478</u>	<u>275,19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淨減少(增加)	97,499	(65,42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9,401	(348)
長期投資—子公司增加	(20,000)	-
無形資產增加	(16,498)	(4,796)
遞延費用增加	(9,747)	(4,918)
購置固定資產	(6,861)	(4,19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四年 前三季	九十三年 前三季 (未經核閱)
受限制資產減少	\$ 5,105	\$ 5,974
長期投資增加	(4,800)	(9,5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4,099</u>	<u>(83,20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126,812)	(17,695)
發放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22,232)	(4,046)
預收股款增加	4,287	2,490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900	-
短期借款減少	-	(30,609)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6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3,857)</u>	<u>(49,692)</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71,720	142,2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65,512</u>	<u>97,361</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37,232</u>	<u>\$ 239,66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545</u>	<u>\$ 56</u>
支付所得稅	<u>\$ 13,765</u>	<u>\$ 15,041</u>
支付部分現金價款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8,298	\$ 5,555
應付設備款淨增加(帳列其他流動 負債)	(1,437)	(1,361)
支付淨額	<u>\$ 6,861</u>	<u>\$ 4,194</u>
購置無形資產	\$ 48,118	\$ -
應付費用淨增加	(31,620)	-
支付淨額	<u>\$ 16,498</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十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

(附列民國九十三年前三季未經核閱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十一月八日核准設立，主要從事於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及週邊應用整合之設計、TI DSP 系統設計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已於九十三年十二月六日獲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交易。

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九月底員工人數分別為 175 人 11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於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備抵呆帳、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退休金、未決訴案損失、固定資產折舊之提列、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等之攤銷，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附買回條件短期票券。

短期投資

主要係投資於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以成本及市價總金額孰低評價。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嗣後若市價回升，則於已提列金額內予以沖回。出售時，其成本則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備抵呆帳

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認列。

存 貨

係按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市價係採用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

長期投資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係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之帳面價值包括投資成本，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同期之損益及股東權益之增減變動。

對被投資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者，係採用成本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除投資當年度應貸記長期投資外，認列為當年度股利收入。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金額，亦不認列投資收益。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當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調整其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並以承認損失之該項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

股票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固定資產

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試驗設備，三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三年；租賃改良，一至二年；其他設備，二至五年。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至折足為止。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所產生之損益則為當期營業外損益。

無形資產

主要係專門技術、權利金、專利權及商標權等，按三至六年平均攤銷。

遞延費用

主要係購置電腦軟體成本，按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自九十四年度起首次採用第三十五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是項變動對本公司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遞延費用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等）經評估有跡象顯示可能產生減損，且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當期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當期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銷貨收入及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裝船完畢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退回及折讓損失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所得稅

係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支出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及合約結清日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實際兌換或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發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兌換或結清年度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換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未 經 核 閱)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2	\$ 6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63,441	145,571
銀行定期存款	55,724	56,400
約當現金－附買回條件商業本 票	<u>118,015</u>	<u>37,623</u>
	<u>\$437,232</u>	<u>\$239,660</u>

四 短期投資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未 經 核 閱)
債券型基金 市 價	<u>\$206,762</u> <u>\$246,843</u>

市價係按九月三十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未 經 核 閱)
應收票據	\$ 40,889	\$ 16,205
應收帳款	<u>724,506</u>	<u>435,042</u>
	765,395	451,247
減：備抵壞帳	(18,260)	(21,188)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1,652</u>)	(<u>1,652</u>)
淨 額	<u>\$745,483</u>	<u>\$428,407</u>

六 存 貨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未 經 核 閱)
製 成 品	\$ 11,391	\$ 6,898
半 成 品	48,371	22,962
在 製 品	62,385	54,440
原 料	<u>375,629</u>	<u>125,532</u>
	497,776	209,832
減：備抵跌價損失	(<u>12,602</u>)	(<u>12,189</u>)
淨 額	<u>\$485,174</u>	<u>\$197,643</u>

七 長期投資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權益法評價				
聯旭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	100	\$ -	-
成本法評價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鼎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00	19	9,500	19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00	1	-	-
小計	14,300		9,500	
合計	\$ 34,300		\$ 9,500	

於九十四年七月投資設立聯旭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專業投資，因尚未開始營業，故未認列相關投資收益。

於九十四年七月投資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從事於電子零組件組裝製造、批發與零售事宜。

於九十三年二月投資鼎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SMT組裝代工事宜。

八 固定資產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累積折舊		
試驗設備	\$ 8,218	\$ 4,319
辦公設備	1,954	1,165
租賃改良	2,166	656
運輸設備	145	111
其他設備	2,115	3,995
	\$ 14,598	\$ 10,246

九 無形資產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權利金	\$ 41,150	\$ 1,236
專門技術	2,436	3,058
專利權	1,565	1,174
商標權	94	44
	\$ 45,245	\$ 5,512

十、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三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於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九月底，專戶餘額分別為 5,125 仟元及 3,074 仟元。

退休基金之變動如下：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未經核閱)
期初餘額	\$ 3,511	\$ 1,906
本期提撥	1,583	1,149
本期孳息	31	19
期末餘額	<u>\$ 5,125</u>	<u>\$ 3,074</u>

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 6% 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變動如下：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未經核閱)
期初餘額	\$ 718	\$ 212
加：本期依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認 列之淨退休金成本	1,523	1,569
加：本期依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 列之淨退休金成本	1,151	-
減：本期提撥員工退休基金	(<u>1,955</u>)	(<u>1,149</u>)
期末餘額	<u>\$ 1,437</u>	<u>\$ 632</u>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前三季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674 仟元及 1,569 仟元。

士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未經核閱)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 計算之稅額	\$ 94,196	\$ 67,427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065)	(735)
暫時性差異	(10,110)	(9,230)
免稅所得	(63,302)	(35,220)
投資抵減	(9,859)	(11,121)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u>\$ 9,860</u>	<u>\$ 11,121</u>

(二)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未經核閱)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 9,860	\$ 11,12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7,881	8,034
投資抵減	(3,941)	(5,2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24)	8,888
以前年度調整	(176)	(3,465)
所得稅費用	<u>\$ 11,900</u>	<u>\$ 19,372</u>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流動		
暫時性差異	\$ 2,500	\$ 2,077
投資抵減	<u>13,000</u>	<u>-</u>
	<u>\$ 15,500</u>	<u>\$ 2,077</u>
非流動		
投資抵減	\$ 57,660	\$ 11,244
備抵評價	(57,660)	(5,253)
	<u>\$ -</u>	<u>\$ 5,991</u>

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率約為25%。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核閱)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636</u>	<u>\$ 9,285</u>

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81%及6.23%。

(五)截至九十四年九月底止，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 級條例	機器設備投資抵 減	\$ 67	\$ 67	九十六
		<u>64</u>	<u>64</u>	九十七
		<u>\$ 131</u>	<u>\$ 131</u>	
	研究發展支出投 資抵減	\$ 22,996	\$ 9,196	九十六
		21,762	21,762	九十七
		<u>39,571</u>	<u>39,571</u>	九十八
		<u>\$ 84,329</u>	<u>\$ 70,529</u>	

(六)截至九十四年九月底止，預計可享受五年免稅期間如下：

增 資 擴 展 案	期 間
第一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1年9月15日至96年9月14日
第二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3年8月1日至98年7月31日

截至九十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核定。

三 股東權益

(一)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二)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若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

提撥全部或一部分，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並由董事會視實際營運狀況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1.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二十。
3. 其餘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此現金紅利分派比例仍得視當年度營運狀況調整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若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及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決議通過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4,833	\$ 24,857	\$ -	\$ -
員工紅利—股票	18,000	39,000	-	-
員工紅利—現金	18,000	-	-	-
股票股利	90,580	141,560	2.49380	8.0
現金股利	126,812	17,695	3.49130	1.0
董監事酬勞	5,171	4,046	-	-
	<u>\$ 293,396</u>	<u>\$ 227,158</u>		

(三)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二年五月十六日及十月二十一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各 640 仟單位及 1,200 仟單位（以下分別簡稱「第一次認股計劃」及「第二次認股計劃」），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 股，因行使是項認股權證而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640 仟股及 1,200 仟股。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三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認股權證。認股價格係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及認股辦法，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亦應調整之，下述認股價格，業已調整無償配股等之影響。本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前三季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單位(仟)	認股價格(元)	單位(仟)	認股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359	\$ 10	1,840	\$ 10~24
本期發行	-	-	-	-
本期行使	(90)	10	(207)	10
本期註銷	(54)	10	-	-
期末流通在外	<u>1,215</u>		<u>1,633</u>	

截至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流通在外單位(仟)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股)	可行使單位(仟)	可行使之認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股)
\$10	15	0.42	\$ 10	15	\$ 10
\$10	<u>1,200</u>	1.125	10	-	-
	<u>1,215</u>				

九十四年前三季共計有認股權證 90 仟單位轉換為普通股 90 仟股，增加普通股股本 900 仟元。

三、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未經核閱)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2,874	\$ 60,516	\$ 83,390	\$ 10,226	\$ 42,988	\$ 53,214
勞健保費用	1,009	4,094	5,103	749	2,721	3,470
退休金費用	494	2,180	2,674	307	1,262	1,569
其他	<u>2,089</u>	<u>9,444</u>	<u>11,533</u>	<u>1,683</u>	<u>4,558</u>	<u>6,241</u>
	<u>\$ 26,466</u>	<u>\$ 76,234</u>	<u>\$102,700</u>	<u>\$ 12,965</u>	<u>\$ 51,529</u>	<u>\$ 64,494</u>
折舊費用	\$ 2,111	\$ 4,089	\$ 6,200	\$ 1,879	\$ 2,601	\$ 4,480
攤銷費用	-	15,429	15,429	-	5,621	5,621

四、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四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376,824	\$364,924	47,131	<u>\$ 8.00</u>	<u>\$ 7.7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認股權憑證	-	-	<u>1,138</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376,824</u>	<u>\$364,924</u>	<u>48,269</u>	<u>\$ 7.81</u>	<u>\$ 7.56</u>
<u>九十三年前三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269,747	\$250,375	46,481	<u>\$ 5.80</u>	<u>\$ 5.3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認股權憑證	-	-	<u>998</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269,747</u>	<u>\$250,375</u>	<u>47,479</u>	<u>\$ 5.68</u>	<u>\$ 5.27</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參閱附註十二股東權益）已列入追溯調整。九十三年前三季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因追溯調

整分別由 7.54 元及 7.00 元減少為 5.8 元及 5.39 元。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7.35 元及 6.82 元減少為 5.68 元及 5.27 元。

五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TOSHIBA Corporation, Japan (TOSHIBA)	法人董事
台灣東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東芝電子)	TOSHIBA 之孫公司
台灣東芝數位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東芝數位資訊)	TOSHIBA 之子公司
台灣東芝國際採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東芝國際採購)	TOSHIBA 之子公司
TOSHIBA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TOSHIBA 之子公司
M-Systems B.V	法人董事
M-Systems Flash Disk Pioneers(M-Systems)	M-Systems B.V 之母公司
亞洲艾蒙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艾蒙系統)	M-Systems B.V 之子公司
TwinSys Data Storage Limited Partnership (TwinSys)	M-Systems 之子公司
聯旭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及收付款條件，係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1. 銷貨收入淨額				
M-Systems	\$ 333,998	8	\$ 9,032	-
TwinSys	80,142	2	12,850	1
亞洲艾蒙系統	39,108	1	5,942	-
其 他	629	-	388	-
	<u>\$ 453,877</u>	<u>11</u>	<u>\$ 28,212</u>	<u>1</u>
2. 服務收入				
TOSHIBA	<u>\$ -</u>	<u>-</u>	<u>\$ 2,809</u>	<u>49</u>
3. 進 貨				
台灣東芝電子	\$ 1,677,443	48	\$ 1,123,133	55
其 他	10,962	-	4,136	-
	<u>\$ 1,688,405</u>	<u>48</u>	<u>\$ 1,127,269</u>	<u>55</u>
4. 銷售費用 (帳列權利金費用—詳附註十七(四))				
M-Systems	<u>\$ 17,576</u>	<u>29</u>	<u>\$ -</u>	<u>-</u>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5.應收票據及帳款				
M-Systems	\$ 117,244	14	\$ 6,587	1
TwinSys	-	-	12,850	3
其 他	992	-	154	-
	<u>\$ 118,236</u>	<u>14</u>	<u>\$ 19,591</u>	<u>4</u>
6.權利金（帳列無形資產）				
M-Systems	\$ 40,184	89	\$ -	-
TOSHIBA	966	2	1,348	25
	<u>\$ 41,150</u>	<u>91</u>	<u>\$ 1,348</u>	<u>25</u>
7.應付帳款				
台灣東芝電子	\$ 403,555	45	\$ 145,916	30
M-Systems	1,448	-	-	-
	<u>\$ 405,003</u>	<u>45</u>	<u>\$ 145,916</u>	<u>30</u>
8.應付費用－權利金				
M-Systems	\$ 31,620	32	\$ -	-

六、質抵押資產

已提供作為開立購料信用狀之擔保品明細如下：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月 三 十 日
定期存款	\$ 9,990	\$ 6,085
活期存款	2,002	6,011
	<u>\$ 11,992</u>	<u>\$ 12,096</u>

(未經核閱)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四年九月底止，計有下列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及辦公室，租約係於九十六年底間到期。

前述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支 付 年 度	金 額
九十四年第四季	\$ 1,863
九十五年	7,451
九十六年	7,451
合 計	<u>\$ 16,765</u>

(二)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為 45,000 仟元。

(三)本公司總經理潘健成與副總經理歐陽志光原任職於慧亞公司（後更名為慧榮公司），該公司主張該二人侵害其營業秘密，遂於九十一年八月十五日依相關法令向台灣新竹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訴請本公司及該二人應連帶給付該公司 45,000 仟元。該案業已於九十三年四月八日經新竹地方法院一審判決，因該公司未能舉證證明本公司及該二人有侵權行為故判決其敗訴，該公司不服前開新竹地方法院之判決，已於九十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向台灣高等法院提起上訴，現由第二審法院開庭審理中。依據本公司律師表示該項訴訟及其可能結果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營運並無重大影響，惟基於穩健原則本公司已提存 40,000 仟元之訴訟保證金及估列 45,000 仟元之可能損失賠償金額（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四)本公司自九十三年十一月起與 M-Systems 公司簽訂隨身碟銷售權利金合約，依據合約規定本公司除支付固定金額以取得其專利使用權外，另應按產品銷售量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予該公司，為期六年。

六、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九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500 仟股，以每股 11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於九十四年十月十四日完成募集現金增資，增資基準日為九十四年十月十七日。

七、金融商品交易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本公司九十三年前三季並未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九十四年前三季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均屬非以交易為目的之避險活動，截至九十四年九月底止，並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契約條件履約之風險。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經考慮淨額交割總約定互抵效果後仍為正數之合計數，代表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由於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2.市場價格風險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及不確定性

本公司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故無現金流量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

4.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衍生性金融商品均非以交易為目的而持有。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波動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且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5.財務報表上之表達

請參閱附註二之說明；另九十四年前三季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並未產生重大損益金額。

(二)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項 目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 經 核 閱)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符之金融資產	\$ 1,343,439	\$ 1,343,439	\$ 756,155	\$ 756,155
短期投資	-	-	206,762	206,843
長期投資	34,300	-	9,500	-
存出保證金	41,970	41,970	41,136	41,136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符之金融負債	950,277	950,277	526,119	526,119
存入保證金	168	168	168	168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除短期投資外）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由於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 短期投資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長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不列示公平價值。
4.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公司總價值。

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九。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淨值	
本公司	<u>普通股股票</u>							
	聯旭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2,000	\$ 20,000	100	\$ 20,000	
	鼎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50	9,500	19	6,096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300	4,800	1	3,339	

註：本公司持有之有價證券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情事。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仟單位	金額	仟單位	金額	仟單位	金額	售價	帳列成本	處分利益	仟單位
本公司	盛華 1699 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	9,060	\$ 110,012	9,060	\$ 110,215	\$ 110,012	\$ 203	-	\$ -
	德信萬年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2,032	170,072	12,032	170,361	170,072	289	-	-
	國際萬寶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6,749	100,000	6,749	100,280	100,000	280	-	-
	大眾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5,743	200,077	15,743	200,414	200,077	337	-	-
	金復華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2,344	29,190	10,796	135,295	13,140	164,900	164,485	415	-	-
	金復華萬益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590	16,149	9,370	95,571	10,960	111,991	111,720	271	-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台灣東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孫公司	進貨	\$ 1,677,443	48	月結 30 天	無	無	(\$ 403,355)	(45)	-
本公司	M-SYSTEM FLASH DISK PIONEERS Ltd.,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銷貨	(333,988)	(8)	月結 30 天	無	無	117,244	14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本公司	M-systems Flash Disk Pioneers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117,244	5.87 次	\$ -	-	\$ 53,843	\$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仟股)			
本公司	聯旭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一般投資業	\$ 20,000	\$ -	2,000	100	\$ 20,000	\$ -	\$ -	子公司